

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 2023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职能

根据荔编字〔2012〕40号、荔编字〔2017〕34号、荔编字〔2017〕34号，设立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，为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派出机构。职能如下：

1.负责拟订白鹅潭中心商务区近、远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；

2.在城市总体规划指导下，负责组织编制、实施和管理白鹅潭中心商务区内产业布局和城市建设等各项规划；

3.负责统筹白鹅潭中心商务区内的土地储备开发、融资和土地出让推介工作；

4.负责组织推进白鹅潭中心商务区招商引资工作；

5.负责统筹协调白鹅潭中心商务区重点企业跟进服务工作；

6.负责统筹白鹅潭中心商务区内市政配套、公共设施、城市景观等的建设和管理工作，并组织指导代建单位推进建设实施；

7.承办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（二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

全年预算数 6169.73 万元，执行数 50268.48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814.76%。

按资金来源分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69.24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74.84 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.00 万元，其他资金支出 46124.40 万元。按支出性质看，基本支出 811.58 万元，项目支出 49456.90 万元。年末结转和结余 16.41 万元。

（三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

区白鹅潭管委员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聚焦率先建设老城市新活力示范区的目标，坚持底线思维，增强忧患意识，以头号力度推进百千万工程，以土地整备和城市更新为抓手，加大招商引资和企业服务力度，服务保障白鹅潭大湾区艺术中心顺利开放，充分发挥重点项目投资带动作用，推动白鹅潭大湾区艺术中心、白鹅潭万象城、聚龙湾珠江太古里、鹅潭一号总部、等项目顺利推进，扎实推动白鹅潭商务区三年行动方案任务落实，为荔湾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。

（四）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

一是强力度统筹推进重点项目建设。二是高水平规划引领区域高质量发展。三是高效率推进土地整备及出让。四是高起点引进产业链及高端产业。

二、综合评价分析

（一）自评结论综述

经自评，2023年度我委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得分为96.72分。部门整体支出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。

（二）各重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主要工作成效

一是大力推进土地储备与供应。完成花地湾南项目（蕙兰苑、紫兰苑、桂花苑地块）、花地河沿岸羊城食品厂、大坦沙岛北住宅地块、聚龙湾片区城市更新单元启动区子单元、陆居路商住地块、东沙国际商贸港等控规调整工作。共9宗地块成功出让，出让用地面积超31万平方米，合计释放约101万平方米的建设空间。塞坝口、石围塘组团已全面开展征收工作。花地河西片区纳入广州市首批做地试点项目。

二是服务保障重大项目建设。白鹅潭大湾区艺术中心、鹅潭一号总部、黄沙水产新市场、立白综合科技园一期等项目完成建设，东沙国际商贸港星河cocopark大型商业综合体开业运营。白鹅潭万象城、聚龙湾珠江太古里、广建白鹅潭项目、湖南建投南方中心等重点项目顺利建设中。

三是扎实推进城市有机更新。聚龙湾启动区8个地块完成供地签订土地出让合同。9号地块取得施工许可，现进行地下室结构施工。1、2、3、4号地块，南商业盒子进行联合基坑施工。大坦沙片区、茶滘、东濠等城中村改造工作稳步推进。

四是以优质服务招商稳商。举办“擎动湾区 活力鹅潭

—2023 白鹅潭高质量发展论坛”。大力推介陆居路、东沙、大坦沙等地块。积极落实首席服务官制度，主动走访华润、广建、湖南建投、广船等项目，大力协调解决项目建设难点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暂无。

四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暂无。